

关于领取分类管理证书的通知

各有关会计师事务所、分所：

2020年本市会计师事务所（以下简称“事务所”）分类管理考核评审（以下简称“考评”）工作已完成。经考评，有10家事务所评为A类、28家事务所评为B类。根据《上海市会计师事务所分类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对考评为B类及以上的事务所，协会给予颁发分类管理证书（A类所另行颁发铜牌）；对管理类别下调至C类及以下的事务所，应收回原已颁发的铜牌、证书。

现将有关领取证书及收回铜牌、证书的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对评定为A、B类管理的38家事务所，在领取新证书（铜牌）的同时，应将原已颁发的证书（铜牌）送交协会，初次考评的可直接领取。

二、原管理类别为B类的事务所，现经复评后管理类别下调至C类的，应将原已颁发证书送交协会。

请各相关事务所于2021年2月5日前至协会前台办理领取及送交分类管理证书（铜牌）的手续。

联系人：殷娴、季慧

电 话：64227270、64225485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

2021年1月28日